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转让 其他上市公司股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转让其他上市公司股票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牟欣先生、李健先生、孙洪伟先生、杨先锋 先生、刘辉先生、沈鹏先生回避表决。
- ▶ 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公司)拟向公司控股 股东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转让中国航发动力 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发控制,股票代码:000738)不超过2,500 万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转让或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本次关联交易和前期已经股东会审议通 过的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航发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相 关决策程序。本次关联交易及12个月内发生的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 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 产的 5%, 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转让其他上市公司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 案》,同意南方公司将其所持有航发控制不超过2,500万股股票以大宗交易的方 式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发。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国航发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国航发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玉金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31日

经营范围:军民用飞行器动力装置、第二动力装置、燃气轮机、直升机传动系统的设计、研制、生产、维修、销售和售后服务; 航空发动机技术衍生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生产、维修、销售、售后服务; 飞机、发动机、直升机及其他国防科技工业和民用领域先进材料的研制、开发; 材料热加工工艺、性能表征与评价、理化测试技术研究; 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经营国家授权、委托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

1.交易名称和类别

截至本公告日,南方公司持有航发控制流通股18,120万股,占航发控制总股本的13.78%。本次交易标的为南方公司持有的航发控制流通股股份,股份数量不超过2,500万股,交易类别为大宗交易。

2.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刘闾路 33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刘浩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1,518.4001 万元

成立日期: 1997年6月20日

经营范围: 航空航天船舶动力控制系统、行走机械动力控制系统、工业自动控制及新能源控制系统及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修理、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资产总额	1, 631, 517	1, 646, 177
负债总额	336, 873	317, 343
所有者权益	1, 294, 644	1, 328, 834
营业收入	548, 097	396, 772
净利润	75, 467	40, 465

注: 2024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 交易价格原则

航发控制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 规定,有价格涨跌幅限制证券的协议大宗交易的成交价格,在该证券当日涨跌幅 限制价格范围内确定,即最低价格为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 90%。

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本次转让价格。转让价格不低于航发控制二级市场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90%。本次交易定价为市场定价,符合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三)转让股份权属情况

南方公司持有的航发控制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法律限制 转让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改善南方公司现金流和财务状况,符合南方公司的战略发展和经营需求。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及南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存在因市场价格等原因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批程序

- (一) 2025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转让其他上市公司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致同意上述事宜,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转让其他上市公司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牟欣先生、李健先生、孙洪伟先生、杨先锋先生、刘辉先生、沈鹏先生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